



# 139 HOLDINGS LIMITED (139 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139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一對應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		
收益	2		
電子產品		32,353	5,484
財務投資		8,885	29,889
		<u>41,238</u>	<u>35,373</u>
已售電子產品成本		(32,142)	(5,526)
經紀費用及佣金開支		(84)	(805)
		<u>(32,226)</u>	<u>(6,331)</u>
		<u>9,012</u>	<u>29,042</u>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569	1,474
銷售及分銷成本		(208)	(71)
行政開支		(7,730)	(7,771)
其他營運開支		(40)	(180)
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淨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		(68,811)	(73,697)
兌換期權衍生工具		339	(5,472)
財務費用	5	(18)	(953)
除稅前虧損	4	(66,887)	(57,628)
稅項	6	—	—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 本期間淨虧損		<u>(66,887)</u>	<u>(57,628)</u>
股息	7	—	—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		<u>(5.90)港仙</u>	<u>(5.09)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9	403
預付土地租賃款		—	—
可換股票據—借貸部分		49,275	12,480
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		103,989	122,743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53,753</u>	<u>135,626</u>
<b>流動資產</b>			
可換股票據—認購權部分		4,92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	9	96,441	192,558
存貨	10	78	6
應收貿易賬款	11	11,747	10,235
應收票據		2,497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426	7,985
已抵押定期存款		6,860	6,73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325	18,780
流動資產總值		<u>140,295</u>	<u>236,29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2	9,100	250
應繳稅項		363	36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6,138	7,170
應付融資租賃		81	78
流動負債總額		<u>15,682</u>	<u>7,861</u>
流動資產淨值		<u>124,613</u>	<u>228,434</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78,366</u>	<u>364,060</u>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融資租賃		28	69
遞延稅項負債		—	6,471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8</u>	<u>6,540</u>
資產淨值		<u>278,338</u>	<u>357,520</u>
<b>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3	11,332	11,332
儲備		267,006	346,188
權益總額		<u>278,338</u>	<u>357,52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編製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公司截止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月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多項於本報告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並無於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提早應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預期應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於最初應用期間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為符合本期間之呈列及會計處理方式，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並重列。

## 2. 收益及分類資料

### (a) 主要申報形式－業務分類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三個業務部門－電子產品、財務投資以及企業及其他。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上一對應期間之營業額及業績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本集團

	電子產品		財務投資		企業及其他		綜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分類收益：								
向外界客戶銷售	32,353	5,484	—	—	—	—	32,353	5,484
財務投資收益	—	—	8,885	29,889	—	—	8,885	29,889
總計	<u>32,353</u>	<u>5,484</u>	<u>8,885</u>	<u>29,889</u>	<u>—</u>	<u>—</u>	<u>41,238</u>	<u>35,373</u>
分類業績	<u>(1,381)</u>	<u>(1,103)</u>	<u>(61,780)</u>	<u>(51,932)</u>	<u>(3,894)</u>	<u>(4,818)</u>	<u>(67,055)</u>	<u>(57,853)</u>
利息收入、收益及未分配收益							370	1,346
未分配開支							(184)	(168)
財務費用							(18)	(953)
除稅前虧損							<u>(66,887)</u>	<u>(57,628)</u>
稅項							—	—
期內虧損							<u>(66,887)</u>	<u>(57,628)</u>

### (b) 次要申報形式－地區分類

本集團於本期間及上一對應期間之收益按地區分類分析如下：

本集團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包括香港)		美國及歐洲		綜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電子產品	28,250	—	4,103	5,484	32,353	5,484
財務投資	8,885	29,889	—	—	8,885	29,889
	<u>37,135</u>	<u>29,889</u>	<u>4,103</u>	<u>5,484</u>	<u>41,238</u>	<u>35,373</u>

##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63	1,3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	110
其他	206	23
	<u>569</u>	<u>1,474</u>

## 4.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乃計入以下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92	81

## 5.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下列項目之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透支及其他貸款	13	950
融資租賃	5	3
	<u>18</u>	<u>953</u>

## 6. 稅項

於本期間，由於本集團於香港業務並無獲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五年：無)。

於本期間，由於在中國大陸營運之附屬公司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大陸之稅項作出撥備(二零零五年：無)。

## 7. 股息

董事會已決定不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期間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66,887,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7,628,000港元)及本期間1,133,243,047股已發行普通股(二零零五年：加權平均數1,133,243,047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該等期間並無任何攤薄事件，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 9.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b>96,441</b>	<b>192,558</b>

## 10. 存貨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製成品	
<b>78</b>	<b>6</b>

## 11. 應收貿易賬款

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b>10,426</b>	8,709
一至二個月	<b>732</b>	736
二至三個月	<b>589</b>	790
	<b>11,747</b>	<b>10,235</b>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賒賬方式進行，惟就新客戶而言，通常需要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而主要客戶則可延長最多達三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謹之控制，而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核。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不同類別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為非計息。

## 12. 應付貿易賬款

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b>9,069</b>	210
三個月以上	<b>31</b>	40
	<b>9,100</b>	<b>250</b>

## 13. 股本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 6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b>600,000</b>	6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 1,133,243,047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b>11,332</b>	11,332

附註：

股東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根據特別決議案批准之股本重組計劃之詳情如下：

-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合併為1股面值0.10港元之合併股份；
- 通過於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實繳股本中註銷0.09港元，削減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藉以組成（於股份合併後）1股面值0.01港元之重組股份；及
- 因股本重組而產生之進賬將轉撥至本公司之實繳盈餘。

本公司法定股本之價值於股本重組前後維持不變，為600,000,000港元。

## 14.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概無關連人士交易。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收益為41,2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長5,900,000港元或16.6%。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淨額為66,9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9,300,000港元或16.1%。本期間每股虧損增至5.90港仙（二零零五年：5.09港仙）。本集團於本期間之虧損淨額主要因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68,800,000港元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透過開拓更多分銷渠道及增加產品種類繼續致力於電子產品及市場開發。因此，電子產品交易之銷售收益顯著增長26,800,000港元或490%至32,300,000港元。加上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該業務分類之經營虧損被控制在1,400,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利用財務投資之可供動用資金。於本期間，財務投資分類之收益及經營虧損分別為8,900,000港元及61,800,000港元。

### 前景

近年來，受經濟快速增長驅動，中國大陸之能源消費保持穩定增長，特別是終端用戶市場對甲醇之需求日益增加。有鑒於此，董事會認為中國大陸之甲醇生產業務長遠而言將有可觀之增長潛力。

為在中國大陸日益增長之能源市場分一杯羹，本集團已就投資於中國大陸內蒙古之甲醇精煉項目訂立一份協議。該項投資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日之公佈內披露。於下半年度，本集團將繼續奉行審慎策略，探索投資機會，以拓寬其資產及收益來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銷售收入為41,200,000港元，較上年同期增長5,900,000港元（或16.6%）。本集團之銷售收入包括電子產品之銷售32,300,000港元及財務投資收益8,900,000港元。

本期間虧損為66,900,000港元，而上年同期的虧損為57,6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為278,3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57,500,000港元）。本集團保持穩健之財政狀況，資產流動性高及零債務負擔。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本期間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信貸應付業務營運所需。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為22,2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5,5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透支、計息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照流動資產140,3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36,3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15,7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900,000港元）計算之流動比率為8.9倍（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0.1倍）。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或與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之重大承擔。

## 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即應付融資租金總額對淨值之比率）為0.04%（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0.04%）。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借款主要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大部份銷售及購買均以美元及港元結算。因此，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僅屬輕微。

## 結算日後事項

- (i)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本公司就以每股0.325港元配售226,64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協議。該226,640,000股配售股份佔本公司當時之既有已發行股本約20%。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72,4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 (ii)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與JB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訂立協議，(i)以150,000,000港元收購間接擁有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中外合資企業之Century Time Investments Limited之25%股權連同股東貸款；及(ii)認購期權，以額外買入最多達Century Time Investments Limited之50%股權。合資公司主要從事在中國內蒙古製造及銷售甲醇。該項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九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日之公佈內披露。

## 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兩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公司所發行賬面值為54,2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有關利息為8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總額為200,400,000港元之股本投資組合（包括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股本投資）。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有關股息收入為3,200,000港元。

## 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定期存款6,9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6,700,000港元）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進行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

## 招聘、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四十五名僱員，其中二十二名駐職香港，二十三名駐職中國大陸。本集團致力員工培訓及發展，並為全體僱員編製培訓計劃。

本集團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根據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考核及業內慣例給予部份僱員花紅及購股權。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始終如一地提高透明度及有效問責制度，以為使股東實現最大利益。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盡披露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未按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區分。黃皓先生現同時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這一架構可使本集團擁有強大而貫徹之領導，從而可進行更為有效之業務規劃及決策以及實施長期業務策略，因此有利於本公司之業務前景。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兩次，以監察及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討論本公司之核數、財務及內部控制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成員為佟達釗先生（委員會主席）、李志明先生及溫雅言先生，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本公司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黃皓先生、王溢輝先生及吳青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明先生、佟達釗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皓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 僅供識別